

附件 6

2021 年度涉企行政执法检查计划表

填报单位 (公章)：本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填报时间：2021 年 1 月 7 日



序号	行政执法机关	检查对象	检查内容	检查依据	检查时间	检查方式
1	本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	从特种设备网格化 32 家企业名录中按不低于 20%的比例随机检查 7 家。	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》第五十七条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依照本法规定，对特种设备生产、经营、使用单位和检验、检测机构实施监督检查	6 月份 1 家 7 月份 2 家 8 月份 2 家 9 月份 2 家	现场检查